附件二

申請編號：\_\_\_\_\_\_\_\_\_\_\_\_\_\_\_\_\_*（由本局填寫）*



**「i-Journey」獎學金先導計劃 (2024/25)**

**申請書**

**申請書填寫須知：**

1. 本申請書須由申請人填寫。
2. 本申請書須於**2025年2月14日或之前**以郵寄方式或親身遞交至教育局，地址如下：

香港添馬

添美道2號

政府總部東翼5樓

教育局學校領導及專業發展組

［經辦人：項目主任（學校領導及專業發展）1］

信封面請註明***「i-Journey」獎學金先導計劃 (2024/25) – 申請書***。親身遞交的申請書必須於**2025年2月14日下午5時或之前**送達上述地址。如以郵寄方式遞交，郵戳日期不得遲於**2025年2月14日**。

**A部 個人資料**

請在下表提供個人資料詳情。

|  |  |  |
| --- | --- | --- |
| 英文姓名*（須與香港身份證上的姓名相同）* | 姓氏 |  |
| 名字 |  |
| 中文姓名*（如適用）* |  |
| 稱謂\* |  ⬜ 先生 ⬜ 太太 ⬜ 女士 ⬜ 博士 |
| 你是檢定教員或准用教員？\* |  ⬜ 檢定教員 ⬜ 准用教員 |
| 2024/25學年的職級及在學校擔任的職位 | 職級：\_\_\_\_\_\_\_\_\_\_\_\_\_\_\_\_職位：\_\_\_\_\_\_\_\_\_\_\_\_\_\_\_\_ |
| 你的服務任期距離正常退休年齡是否尚餘不少於五年？\* |  ⬜ 是 我在職的最後一年是 \_\_\_\_\_\_\_\_\_\_\_\_\_\_ 學年。 |
| 手提電話 |  |
| 電郵地址*（本局將以電郵聯絡申請人和通知其遴選結果。）* |  |

*\* 請在適當方格內加上「✓」號。*

**B部 學校資料**

請在下表提供現職學校的資料。

|  |  |
| --- | --- |
| 學校名稱 |  |
| 學校資助類別\* | ⬜ 官立學校 ⬜ 資助*（普通學校）* ⬜ 資助*（特殊學校）* ⬜ 按位津貼學校⬜ 直接資助計劃學校⬜ 參與幼稚園教育計劃的幼稚園 |
| 學校地址 |  |
| 學校聯絡電話 |  |

*\* 請在適當方格內加上「✓」號。*

**C部 教學經驗（****只適用於教師申請者）**

請詳列最近**三個**學年的任教科目和級別及校內主要職務。*（只須填寫在本地小學、中學或特殊學校，或參與幼稚園教育計劃的幼稚園[[1]](#footnote-2)的全職教學經驗。）*

|  |  |
| --- | --- |
| 學年 | 任教科目和級別及校內主要職務 |
| *例子：2022/23* | ***任教科目和級別：****中國歷史（中一至中二）；中國語文（中一）****校內主要職務：****中文科科主任* |
| 2022/23 |  |
| 2023/24 |  |
| 2024/25 |  |

**D部 與教育相關的獎項**

請詳列獲頒授與教育相關的全港性或國際性獎項（如有）。由學校頒授予教職員的獎項毋須包括在內。如有需要，可另頁書寫。

|  |  |  |
| --- | --- | --- |
| 教育相關獎項名稱 | 頒授機構 | 頒授日期（月／年）*（按日期順序列出）* |
| *例**子：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 —* *卓越教學獎* | *教育局* | *07/2024* |
|  |  |  |
|  |  |  |
|  |  |  |

**E部 對教師專業發展的貢獻**

請詳列你對本港或國際教師專業發展作出的貢獻（如有）。對所屬學校的教師專業發展作出的貢獻毋須包括在內。如有需要，請另頁書寫。

|  |  |  |  |  |
| --- | --- | --- | --- | --- |
| 活動名稱（活動地點） | 主辦單位名稱 | 出席人數 | 角色*（例如導師*／*主持）* | 日期（月／年）*（按日期順序列出）* |
| *例子1：學與教博覽2023（香港）* | *香港教育城* | *約200* | *講者* | *10/2023* |
| *例子2：Reimagining Teachers and Teacher Education for Our Futures Conference（芬蘭）* | *赫爾辛基大學* | *113* | *主持* | *06/2024* |
|  |  |  |  |  |
|  |  |  |  |  |
|  |  |  |  |  |

**F部 委員會**／**教育專業團體的服務**

請詳列你在委員會／教育專業團體參與的服務（如有）。在所屬學校參與的內部委員會工作毋須包括在內。如有需要，請另頁書寫。

|  |  |  |
| --- | --- | --- |
| 委員會／教育專業團體名稱 | 職位 | 期間*（按日期順序列出）* |
| 由（日／月／年） | 至（日／月／年） |
| *例子：香港津貼中學議會* | *執行委員會成員* | *01/07/2022* | *31/12/2023* |
|  |  |  |  |
|  |  |  |  |
|  |  |  |  |

**G部 培訓的初步計劃**

請詳述如獲頒獎學金，將如何運用該筆款項。

|  |
| --- |
| 1. **請就所屬學校的情況、你的工作性質和學生需要，分析和說明你的專業發展需要。**
 |
|  |
| 1. **請說明你計劃聚焦的培訓範疇。**

*（現階段毋須提供擬修讀培訓課程的詳情，例如課程的確實日期或名稱。申請者如獲頒獎學金，將須提供計劃書闡述相關的詳細資料。）* |
|  |
| 1. **請闡述你計劃參加的培訓如何能夠為學生學習、你所屬的學校及**／**或教育界的發展帶來裨益。**
 |
|  |

**H部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  |
| --- |
| 收集個人資料的目的1. 你提供的個人資料，會供教育局用於以下一項或多項用途：
2. 處理、核實及查證你就「i-Journey」獎學金先導計劃 (2024/2025) 提交的申請；
3. 就上文（a）項所述申請的處理、核實及查證，將個人資料與政府相關政策局／部門資料庫進行核對；
4. 將個人資料與教育局資料庫進行核對，以核實／更新教育局的記錄；
5. 培訓及發展，包括邀請參與計劃／活動、處理發還課程費用申請、評審提名、獎項和獎學金，以及監察達標進度；
6. 處理撥款／補助／津貼申請、就申請進行甄選、發放撥款／補助／津貼，以及審計；
7. 編製統計資料、研究及政府刊物；以及
8. 執行規則及規例，包括《教育條例》（香港法例第279章）及其附屬法例（例如《教育規例》、《補助學校公積金規則》／《津貼學校公積金規則》），以及《資助則例》。

2. 你必須按本表格的要求及於本局處理本表格的過程中提供個人資料。假如你沒有提供該等個人資料，本局可能無法辦理或繼續處理有關申請。可獲轉移資料者3. 你提供的個人資料會供教育局人員取閱。除此之外，本局亦可能會向下列各方或在下述情況轉移或披露該等個人資料：1. 政府其他政策局及部門，以用於上文第1段所述的用途；
2. 與本表格相關的學校，以用於上文第1段所述的用途；
3. 你曾就披露個人資料給予訂明同意；以及
4. 根據適用於香港的法例或法庭命令授權或規定披露個人資料。

查閱個人資料4. 你有權要求查閱及更正教育局所持有關於你的個人資料。如需查閱或更正個人資料，請以書面向保障資料主管人員提出（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13號胡忠大廈15樓或電郵：edbinfo@edb.gov.hk）。 |

**I部 聲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人聲明，就本人所知及確信，填報的所有資料均屬完備和真實。本人明白倘若故意虛報資料或隱瞞重要事實，或提供的資料有所變更而沒有通知教育局，本人可能會被取消遴選資格或將不能繼續參與獎學金先導計劃，而本人亦可能要把全部／部份獎學金退還政府，款額以免息計算。本人明白，如獲邀出席面試，本人須提交相關證明文件以支持在附件二的D、E及F部所填報的資料，教育局可要求本人提交額外證明文件。如本人無法提交該等文件，本人的申請將可能不獲處理。
* 本人聲明，本人未曾接獲任何由學校發出的懲處或教育局發出的勸喻信、警告信或譴責信，以及未曾在香港或其他地方被裁定干犯刑事罪行[[2]](#footnote-3)。
* 本人已仔細閱讀並完全明白上文H部「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並同意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可供教育局作所列用途。
* 本人同意教育局就獎學金相關事宜及核實提交的資料而進行任何所需的

查詢。*\* 請在適當方格內加上「✓」號。*

|  |  |
| --- | --- |
| **申請人姓名：** |  |
| **簽署：** |  |
| **日期：** |  |

 |

1. 「本地」學校包括小學、中學、特殊學校、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及設有幼稚園班級的學校（英基學校協會屬下學校及國際學校除外）。 [↑](#footnote-ref-2)
2. 申請人如被證實違反專業操守，其獲獎身份將被取消。 [↑](#footnote-ref-3)